

证券代码：605336

证券简称：帅丰电器

公告编号：2022-025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4月1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2日发出，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通过专人送达。本次董事会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商若云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为保障股东利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1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根据《公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要求，现针对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等事项编制了《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期间，切实履行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加强内部控制，完善治理结构，确保公司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勤勉尽职。现董事会就相关工作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总经理就相关工作情况编制了《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在综合考虑未来资金需求、现金流状况与持续回报股东等因素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本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3.9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当日公司总股本测算，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97,812,637.50 元（含税），合计转增股本 42,693,375 股。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占年度归属于本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80.21%。

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按照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分配，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的工作积极性，进一步提升公司效率及经营效益，结合公司今年的经营情况以及未来的规划目标及相关董事的工作表现和职责，制定了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进一步提升公司效率及经营效益，结合公司今年的经营情况以及未来的规划目标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表现和职责，制定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方案。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审计委员会在 2021 年度工作中，勤勉尽责，按公司相关规定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与财务相关的各项议案并发表专业意见，积极参与公司财务管理、审计监督方面的工作，努力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编制了《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编制了《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相关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

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为切实保障股东利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现针对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29）。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为总结和反映公司在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社会可持续发展以及在品质、环保、安全等可持续发展方面所履行社会责任的实践情况，公司研究决定，编制了《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4 日